

朔州市平鲁区人民政府公告

平鲁区 2020 年第三批次建设用地拟征收、补偿平鲁区地块一向阳堡乡西钟牌村 1.4780 公顷；地块二井坪镇上麻黄头村 2.0342 公顷；地块三井坪镇下麻黄头村 1.9535 公顷；地块四井坪镇下麻黄头村 2.3603 公顷；地块五井坪镇上麻黄头村、下麻黄头村 0.7767 公顷；地块六向阳堡乡西钟牌村、中钟牌村 6.6667 公顷；地块七向阳堡乡西钟牌村、中钟牌村 7.4403 公顷；地块八向阳堡乡中钟牌村 11.3333；地块九向阳堡乡西钟牌村、中钟牌村 0.7306，共计土地 34.7736 公顷（521.604 亩）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征地用途

工业用地

二、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地类、面积调查。拟征收地块的范围、以勘测定界放线为准。由所涉乡（镇、街道办）牵头、组织国土所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从公告即日起现场调查土地的权属、地类、面积，并填写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，参加人员共同签字确认。征收土地范围内涉及承包耕地的，以及地上附着物的，同时由乡（镇、街道办）牵头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土地承包人和相关权利人。现场调查征收范围内承包户的耕地面积及附着物品种、数量、质量，上表后所有参与人员共同确认签字。

三、按照晋政办发〔2019〕10 号文件和晋人社厅发〔2019〕41 号文件精神落实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。

四、从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在征收土地范围内的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，一律不予补偿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